

基金管理人：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
基金托管人：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
报告送出日期：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六日

§ 1 重要提示

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、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。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并，并由董事长签章。

基金托管人：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，于2016年3月2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、净值表现、利润分配情况、财务会计报告、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，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。

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。投资有风险，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摘要。

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，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，应阅读年度报告全文。

本报告期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止。

§ 2 基金简介

2.1 基金基本情况

基金简称	博时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
基金代码	0500-300-400-000
基金合同生效日	2007年7月6日
基金管理人	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	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报告期净值	0.140, 0.145, 0.162
报告期净值	0.140, 0.145, 0.162
报告期净值	0.140, 0.145, 0.162

报告期净值

报告期净值</p